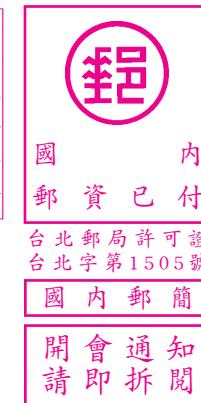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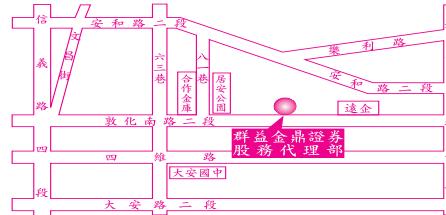




1060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公司代號：3287
 群益金鼎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新函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付郵資
 中華郵政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系004號
 中華郵政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702-3999

第一聯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廣寰

委託書使用須知

第二聯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三聯

注意事項

一、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

請於右邊之出席簽到卡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二、貴股東如擬委託他人出席：

請詳填背面委託書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俾另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之代理人。

三、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688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親自出席者，免予寄回。(請詳閱左列注意事項說明)
101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01年6月6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3F(新北市政府多功能集會堂307簡報室)		
股東戶號：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股東戶名：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處	
持有股數：		
代理人：		

編號：

1060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688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貼郵票

市縣
區鄉鎮
里村
路街
段巷弄
號之 (樓)

寄件人:

誠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一〇一年六月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3F(新北市政府多功能集會堂307簡報室)，召開一〇一年股東常會，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100年度營運狀況報告。2.監察人審查100年度決算表冊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本公司10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承認本公司100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暨選舉事項：1.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2.修訂公司章程案。3.修訂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5.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6.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討論董事競業禁止之解除，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〇一年四月八日起至一〇一年六月六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 四、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六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股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1年5月4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網址<http://free.sfi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如有選舉案，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此致
貴股東

廣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101-688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簽名或蓋章
格式一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1年6月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事項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承認本公司10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100年度虧損撥補案。 3.討論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4.討論修訂公司章程案。 5.討論修訂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 6.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8.討論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股東戶號		持 有 股 數		
	姓名或 名稱				
徵 求 人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 名稱					
戶 號					
姓名或 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